

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定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6 月 20 日。

2016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有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

二、新增临时提案情况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杨光先生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向董事会书面提交《关于提请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有关事宜的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 201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核实，杨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3 日，故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该提案具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审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杨光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告的《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 1、议案一：《关于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
- 2、议案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议案三：《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有关事宜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关于提请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3日